

# Major Pettigrew's Last Stand



## 第一章

叮鈴響起時，裴迪洛少校還在為他弟媳婦打來的電話感到難過，所以想都沒想就開了門，結果是村裡小店的阿里太太站在門前小徑濕透的地磚上。她幾乎沒有露出吃驚的神色，只是微微揚眉，就已經讓裴少校尷尬到雙頰緋紅，不知所措地撫著身上那件深紅色的家居長袍，雙手像鏟子似地鋤著外套上繡的鐵線蓮。

「啊。」他說。

「少校？」

「阿里太太？」一陣停頓，像宇宙一般慢慢延伸，隨著老化漸漸遠離——他剛剛才在報紙上看到這一段，他們在週日的報紙上稱之為「衰老」。

「我來收報費。送報的男孩子生病了。」阿里太太抬頭挺胸，瘦小的身材挺到最高，說話的嗓音輕快高亢，跟平常和他一起討論她專門為他調配茶葉的口感與香氣時那種低沉渾圓、還帶有一點異國腔調的聲音迥然不同。

「哦，當然，真是抱歉。」他忘了把這個星期的報費裝進信封，放在門口的腳踏墊底下。他開始在鐵線蓮底下某處的褲袋裡胡亂翻找，除非他撩起家居長袍的下擺，否則掏不到口袋。「真是對不起，」他一再地說。

「哦，沒關係，」她說著，身體向後退，「你晚一點再拿到店裡來好了——等你方便的時候。」她已經轉身準備要離開，他才急著想到需要解釋一下。

「我弟弟死了。」他說。她聞言轉身。「我弟弟死了，」他又說一次，「我早上才接到電話。我沒有時間。」在他小屋西牆外的那株巨大紫杉上，破曉的鳥鳴還在啁啾歌唱，天空也依然一片粉紅，這時候電話就響了。一早起來做每週一次大掃除的少校，這才發現自己從那個時候開始就一直恍恍惚惚地坐著沒動。他無助地比劃著自己不倫不類的打扮，一手撫著臉，突然間膝頭一軟，覺得大腦裡的血全都流光，肩膀不由自主地靠在門柱上。阿里太太的動作極快，他的目光還沒來得及跟上，她就不知怎地來到他的身旁扶著他。

「我想我最好扶你進屋裡去坐著，」她輕柔的聲音裡有關切之情，「如果可以的話，我去拿杯水來給你。」因為四肢已經沒有什麼感覺，少校只好勉為其難地同意。阿里太太扶著他走過狹窄門廊上不平整的地磚，來到四面都是書牆的明亮起居室，將他安置在進門處，塞在門邊的一張高背沙發椅上。那是他最不喜歡的一張椅子：坐墊凹凸不平，椅背又有一塊硬木頭凸出來，剛好頂在他的後腦勺；可是這會兒，他也無力抗議。

「我在滴水板上找到這個玻璃杯，」阿里太太說著遞給他一只厚重的玻璃杯，是他晚上用來浸泡活動假牙的杯子，淡淡的薄荷味讓他有點反胃想吐。「你覺得好點了嗎？」

「是的，好多了，」他說著，眼裡泛起了淚光。「真是謝謝妳……。」

「要我幫你泡茶嗎？」她的提議讓他覺得自己脆弱又可憐。

「謝謝妳。」他說。只要能請她離開這個房間，讓他有機會恢復活力充沛的外貌，脫掉這件居家長袍，什麼都可以。

又再次聽到女人在廚房裡噹啷啹啹地擺弄茶杯，這種感覺很奇怪，他心想。他太太南施在壁爐臺上的相片裡對著他微笑，一頭凌亂的微捲褐髮，長了雀斑的鼻頭因為曬傷發紅。那一年，他們在多雨的五月去了西南部的多塞特，也許是一九七三年吧！突如其來的陽光照亮了那個吹著強風的午後，足以讓他拍到她在考菲城堡的城 裡像個孩子似的拚命招手。她走了六年了；如今，柏第也走了。他們拋下他，成了他們這一代唯一還存活的人。他緊握拳頭，強忍住微微的顫抖。

當然還有瑪嬌蕊——他那討人厭的弟媳婦——可是他跟他父母親一樣，始終都無法完全接納她。她喜歡發表意見，大放厥詞，偏偏又無法完整地說清楚，尤其她那一口北國腔調，像一把鈍刀刮著耳膜。他希望她現在不會因此想要來跟他親近熟悉。他會跟她要一張柏第的近照，當然還有他的獵槍。當年，他們父親將這一對獵槍分給兩個兒子的時候，就已經說得很清楚：如果有任何一人死亡，這兩把槍都將合體，以便完整地在這個家族裡傳承下去。這些年來，少校那把槍一直孤伶伶地躺在核桃木做的雙槍盒裡，襯著絲絨內裡，少了另外一半，更顯得寂寥憂鬱。如今，它們終於可以回復完整的價值，應該有十萬英鎊吧？他猜——倒不是他曾經夢想過要把槍賣掉就是了。他幾乎可以清楚地看見自己在下一次打獵時開槍射擊——也許就在河邊的某座農場上，那裡總是免滿為患——然後讓兩把槍不經意地掛在手臂上，朝著受邀前來的賓客走過去。

「我的天哪！裴迪洛，你手上那可是一對丘吉爾？」有人會這樣說——說不定就是達根南勳爵，如果他那一天跟他們一起打獵的話——那麼他會故作輕鬆地看一眼，然後好像忘了有這麼一

回事地回答說：

「哦，是啊，還是相配的一對。他們打造這兩把槍時，用的還是挺好的桃核木呢！」說著，他會拿起獵槍讓他們仔細檢視，好生瞻仰。

門柱上傳來一陣喀噠喀噠的聲音，讓他從這段宜人愉悅的插曲中驚醒。原來是阿里太太端著沉甸甸的茶盤進來。她脫掉了綠色的毛衣外套，用一條羽毛花紋的披肩圍在穿著深藍色上衣的肩頭，下身是一件黑色的窄管長褲。少校這才發現，他從未見過阿里太太沒穿圍裙的樣子；她在店裡總是穿著那件硬梆梆的大圍裙。

「我來幫妳端吧。」他從椅子上起身。

「哦，我自己來就行了。」她說著，將茶盤端到旁邊的桌上，用茶盤的一角將桌上那堆皮面精裝書推到一邊。「你必須休息，可能是受驚了。」

「完全沒有想到。今天一大早，電話就響了，妳知道嗎？還不到六點哩！我相信他們一晚上都在醫院裡。」

「完全沒有想到？」

「是心臟病。顯然很嚴重。」他思索著，用一隻手撫摸著豎起來的硬鬍鬚。「說來好笑，這年頭你好像都期望他們可以救活心臟病患，電視上似乎都是這樣演的。」阿里太太捧著茶壺的手一抖，壺嘴碰到了杯緣，發出好大的一聲咣啷，讓少校擔心會撞缺了口。他這才想到（太遲了！）她先生也是死於心臟病，也許已經過世一年半還是兩年了。「真抱歉，我太欠思慮了——」她同情地輕輕揮手，打斷他的話，然後繼續倒茶。「他是好人。我是說妳先生。」他又加了一句。

他記得最清楚的，是那個高大、安靜的男人他異於常人的壓抑與自持。阿里先生從布里吉老太太的手中接過村子裡的小店之後，並非一切順遂。少校至少有兩次親眼目睹阿里先生在清新

涼爽的春日早晨，冷靜地刮除他新裝玻璃窗上的塗鴉噴漆；還有好幾次，裴迪洛少校在店裡的時候，就有一些膽大妄為的年輕男孩從門縫裡擠進一對龐然大耳，大喊：「巴基佬，滾回去！」阿里先生總是笑著輕輕搖頭，反倒是少校忍不住吼回去，還結結巴巴地跟他道歉。這種騷擾終究平靜下來，同樣的這批小男孩還會在他們母親沒有牛奶時，偷溜進店裡買東西，就連最冥頑不靈的本地工人，也厭倦了在大雨中開四哩路的車，到「英國人」開的店裡買彩券。由各個村落社區裡的女士所領導的鄉村上流階層，則廣為宣傳她們有多麼敬重阿里夫婦，藉以補償低下階層的粗魯無禮。少校就聽過好幾位女士得意地說到「我們在店裡親愛的巴基斯坦朋友」，證明艾吉康聖瑪麗村也是一個理解多元文化的烏托邦。

阿里先生過世的時候，每個人都適度地表示難過；少校也列席參加的村議會裡，甚至還討論是否要替他舉辦某種形式的追思會什麼的，後來這個提議沒有實現（因為無論教區的教堂或是村裡的酒館都不合適），他們還送了一座好大的花圈到喪家。

「真遺憾，沒有機會見你可愛的夫人。」阿里太太說著遞給他一杯茶。

「是啊，她已經走了六年了。」他說：「說來真是好玩，這段時間既像是永恆，又像是一眨眼的功夫，兩種感覺同時並存。」

「確實是非常錯亂。」她說。清脆的咬字發音，在他村子裡的鄰居之間並不多見，讓他想起了調音精準的鐘，有一種純淨清亮的感覺。「有時候我覺得我先生就近在身旁，跟你一樣近，但是有時候我又覺得全宇宙只有我自己孤孤單單的一個人。」她又說。

「當然，妳還有家人。」

「是啊，還是好大一家人呢。」他察覺她的語氣裡有一絲冷淡。「可是那畢竟跟夫妻之間那種無限的感情契合不一樣。」

「妳說得太好了。」他說。他們各自喝著茶，而他看到阿里太太離開了她的小店，坐在他的起居室裡這個完全陌生的環境中，竟然變成如此善解人意的女人，不禁有一種驚異的感覺。「那件居家長袍。」他說。

「居家長袍？」

「就是我穿的那個。」他朝著長袍點點頭，此刻它在躺在一籃《國家地理雜誌》上。「那是我在太太在打掃房子的時候最喜歡穿的衣服，有時候我就……。」

「我也有一件舊的粗花呢西裝外套，是我先生以前穿的。」她輕輕地說：「有時候，我也會穿著那件外套，在花園裡散步。有時候，我會把他的菸斗含在嘴裡，嚐嚐他菸草的苦澀滋味。」她臉上閃過緋紅溫暖的色澤，一對深邃的褐色眸子低低地看著地板，彷彿覺得自己說得太多了。少校不禁注意到她光滑的皮膚和臉上剛毅的線條。

「我也留了我太太的一些衣服。」少校說：「都六年了，我不知道它們是真的聞起來還有她的香水味，或者只是我的想像而已。」他想要告訴她，有時候他會打開衣櫃，將臉埋在結子花呢套裝和雪紡綢襯衫裡。阿里太太抬起頭來看著他，他覺得在那對厚重眼皮底下的雙眼背後，她可能也在想著如此荒謬的事情。

「你要再多喝點茶嗎？」她問道，同時伸手來拿他的茶杯。

阿里太太臨走之前，不斷地為她擅自闖進他家裡致歉，而他則不斷地道歉，因為他一時頭暈而耽誤了她的時間。等她離開之後，少校再次披上居家長袍，回到廚房後面的小洗滌間，繼續清洗他的獵槍。他意識到自己的頭隱隱作痛，喉嚨裡有輕微的燒灼感；這就是現實世界令人哀傷的

隱痛——消化不良永遠比熱情多。

他在燭臺上放了一只小盜杯，裡面溫著一些礦物油，他用手指伸進去沾了一點熱油，然後慢慢地擦在槍托底部有樹節紋理的核桃木上。木頭在他的指尖下，逐漸變得如絲綢般光滑。他的工作令他放鬆，覺得悲傷稍減，有餘裕可以讓初生的好奇心萌芽，綻放細小的花蕾。

阿里太太——他半猜半想——是受過教育、有文化的女人。南施也是罕見的人物，喜歡看書，喜歡去村裡的教堂聽室內音樂會，但是她卻留下他一個人孤伶伶地忍受他們認識的其他女人那種粗鄙無文、不加修飾的關切。那些女人只會在狩獵舞會上談論賽馬和彩券，或是喜歡像老母雞似的咯咯大笑，一邊議論著哪一個住廉價公共住宅的年輕母親不牢靠，搞砸了她們這個星期在村辦公室的遊戲組合。阿里太太就比較像南施，跟這一群有如鴿子打架般的女人比起來，她簡直就是蝴蝶。他承認自己想要在小店以外的地方再見到阿里太太，同時懷疑這是否代表他並不像六十八歲這個年紀那麼老朽僵化，鄉村生活裡的機會也不像表面上看起來這麼稀少。

這樣的想法讓他起了興頭，想要打個電話給住在倫敦的兒子羅傑。他在一條黃色的抹布上擦擦指尖，拿起無線電話，專注地看著電話上數不清的鉻色按鈕和LED顯示螢幕；這是羅傑送給他的禮物，具備快速撥號和聲音啟動功能，羅傑說這對老人家很有用。裴迪洛少校對於這玩意使用簡便以及暗示他已經老了這兩件事，都不苟同。這種情況太常見了，簡直令人感到沮喪：孩子們只要一離開老巢，建立自己的家——以羅傑來說，那是在帕特尼附近一幢破壞泰晤士河景的高樓大廈，他住在豪華的頂樓公寓，以黑銅兩色布置得富麗堂皇——他們對待父母就像對嬰兒一樣，希望他們趕快死掉或是至少不能自理生活。少校覺得，這都非常希臘。終於，他用一根加油的手指頭按下了「一號」鍵，標示著：「羅傑·裴迪洛，雀爾西資產公司副總裁」——還是羅傑用特大號字體，像小孩子似的筆跡寫的。羅傑工作的私人資產公司在倫敦船塢區的玻璃帷幕辦

公大樓裡占了兩個樓層，少校想像著，當聽起來有如金屬敲擊滴答作響的電話鈴聲響起時，羅傑正坐在自己那個一塵不染到令人不快的小隔間裡，桌上堆滿了電腦螢幕的蓄電池和成堆成塔的文件——因為某位索價不菲的建築師竟然沒想到要設計抽屜。

羅傑已經聽說了。

「耶蜜瑪負責打電話。那女孩有點歇斯底里，不過她就是這樣，打給每一個人，還有他們的狗。」

「找點事情做有助於療傷。」少校替她緩頰。

「依我看，比較像是沉迷於悲痛欲絕的女兒這個角色還差不多。」羅傑說：「做得有點太過頭了，可是他們向來就是如此，不是嗎？」他的聲音聽起來有點含糊不清，像是嘴了含了什麼東西似的，少校猜想，他大概又坐在辦公桌前吃飯了。

「沒有必要說這種話，羅傑。」他語氣堅定地說。說真的，他兒子說起話來，愈來愈像瑪嬌蕊她們一家人那樣不加修飾了。這年頭，城市裡充滿說話不經修飾的傲慢青年，而羅傑儘管已經年近三十，卻沒有什麼跡象顯示他已經進化到足以擺脫這樣的影響。

「對不起，爸。柏第叔叔的事情，我也很難過。」然後是一段空白。「我永遠都會記得我長水痘時他帶模型飛機組合來看我，陪了我一整天，幫我把一小片、一小片的木材黏起來。」

「我記得你在第二天就拿著飛機去砸窗戶，把它給砸爛了，因為你不准在屋子裡玩飛機。」

「是啊，而且你還拿到廚房的爐子裡去引火。」

「都已經摔成碎片了，沒有理由暴殄天物。」他們兩人都還記得很清楚。這個故事在家族聚會時一再傳頌：有時候當成笑話來講，大家都哄堂大笑；有時候則是用來警告耶蜜瑪那個倔強頑皮的兒子。今天的言談之間，則是一點責備的味道。

「你會提前一天下來嗎？」少校問。

「不會。我會搭火車。不過，爸，別等我了，我很可能會被困住。」

「困住？」

「我的工作快要應接不暇了。有個二十億美元的公司債收購案，有點棘手，客戶緊張的不得了。我是說，如果事情決定了再跟我說，我會加進行事曆裡，注明是『一定要做的事』。可是，你也知道，這種事也沒個準。」少校懷疑自己在兒子的行事曆裡是如何標示的？他猜自己是用一張小小的黃色便利貼標示：重要，但是沒有時效性。也許是這樣吧。

葬禮訂在星期二。

「這個時間似乎適合大多數的人，」瑪嬌蕊第二次打電話來的時候說，「耶蜜瑪在星期一和星期三晚上要上課，而星期四晚上我有橋牌錦標賽。」

「柏弟也會希望你妳繼續打牌。」少校答道，覺得有一絲絲酸味溜進了聲音裡。他相信葬禮一定是根據美容院有空時段安排的，想必瑪嬌蕊會事先整理她那一頭硬梆梆的黃色捲髮，還要先護膚或除毛，或是其他讓臉看起來像是扯緊的皮革的所有手段。「我想，星期五是不可能囉？」

他才剛掛號約診，就在星期二。因為出了這種狀況，診所裡的掛號小姐非常善解人意，堅持將一名長年氣喘的男孩子移到星期五看診，硬是把他的心電圖檢查擠進星期二。他不想取消約診。

「牧師有『少年危機』要處理。」

「我想，少年每個星期都會有危機，」少校拔高聲音說，「這可是葬禮欸！看在老天爺的份

上。姑且讓這些少年將別人的需要放在自己的需要之上，一次就好，或許可以讓他們學到一點什麼。」

「禮儀師覺得星期五有一種歡樂的氣氛，不適合葬禮。」

「哦……。」他一時語塞，被這種荒謬打敗了。「好吧，那我們就星期二見了，大約四點鐘？」

「是的。羅傑會開車載你來嗎？」

「不會，他會從倫敦直接搭火車過來，然後再搭計程車。我自己開車。」

「你確定沒有問題吧？」瑪嬌蕊問。她聽起來是真誠地關心他，讓少校突然對她產生一股情分。現在，她也只有一個人了。他覺得很抱歉，剛才對她那麼兇，於是放緩口氣，跟她保證自己開車絕對沒有問題。

「結束之後，你一定要到家裡來坐坐。我們喝點東西，吃點小點心，沒什麼特別的。」他注意到她並沒有邀請他留下來過夜，所以他得摸黑開車回家。他的同理心又再次凋萎。「或許柏第有什麼東西是你想帶走的，你一定得來看看。」

「妳想得真是太周到了。」他試圖壓抑聲音裡的那種迫不及待。「事實上，我正想找個適當的時間跟妳談一談。」

「喔，當然，」她說：「你一定要留下什麼小小的信物，一點紀念品。柏第也一定會堅持要你留下一些東西。他還有好些新襯衫，沒穿過的……總之，我來想一想好了。」

他掛電話時，一股絕望之情油然而生。她真是一個可怕的女人。他替可憐的柏第嘆了一口氣，心想：不知道他是否曾經對自己的抉擇感到後悔？也許他並沒有特別留意這件事，少校心想，畢竟人在生前做決定的時候，沒有人會真的想到死亡。如果他們想到的話，可能會有不同的選擇嗎？